

CITY LOVE  
城市爱情

主编/蒋振东

# 看看安妮的宝贝

夏景 著



华文出版社  
Sinoculture Press



蒋振东 主编

夏景 著



华文出版社  
Sinoculture Press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看看安妮的宝贝/夏景著. —北京: 华文出版社,  
2003.8

(都市爱情系列/蒋振东主编)

ISBN 7-5075-1520-6

I.看… II.夏… III.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  
-当代 IV.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65967 号

华 文 出 版 社 出 版

(邮编 100800 北京市西城区府右街 135 号)

网址:<http://www.hwcbbs.com.cn>

电子信箱:[hwcbbs@263.net](mailto:hwcbbs@263.net)

电话:(010)83086663 (010)66035914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汇元统一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80×1230 1/32 4.5 印张 彩插 0.625 印张 106 千字

2003 年 8 月第 1 版 2003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

印数: 0001—8000 册

定价: 19.80 元

# 喜欢就是一种展示

我想我是喜欢人的。

正好像有人喜欢养鱼，有人喜欢种花一样，我对人充满了好奇和喜爱。

可自己同时又是一个不愿意在人群中出没的人，我的世界，因为这样的性格，一直非常的安静和简单。

大部分的时间，都是面对着电脑，我不知道别人在做什么，但我却相信，有很多平淡的人生和无法示人的感情，正在发生。

每个人的背后，都有着让他足以生活下去的强大理由，它们就是他的精神和安慰，是构成我们所看到的生活的内核。

对人，我只相信会有丰盈的灵魂，而从不相信有什么充实的内心。充实、实心、实在、实际、充满等等这样的词，都给我一种或世故或故作或强装欢颜的感觉。不是逃避和麻木，就是幼稚，再或者是生存的需要，强迫你脱离掉无法言传的虚弱。

越是丰富的内心，其实越会受到空虚和孤独的噬咬。

在人们彼此冷落的同时，又在暗暗靠近。心灵上的纠缠和占有是

# 喜欢就是一种展示

不存在的，存在的几乎只有我们平淡生活中的一个转身、一次回头、一轮新的出发。

因为这些理由而喜欢人。喜欢就是一种展示，而不去对任何事情任何人做出判断。因为我没有权利，谁也没有权利，平凡的人生只需要轻轻地抚摸，疑问和答案都是折磨。

我只写那些瞬间的情感，因为瞬间足以蕴涵永恒和沧桑。他（她）们总是走在即将迷路的小径上，因着世俗的道德和人群的蔑视而怀疑着自己，证实着自己。他们没有了攀援的东西，只能转向自己的内心，求助于自己本身。所有的小小的动荡，简单的生活，迷茫的眼睛，才是他们的个体真相，生活总是以终极的悖论而告终，谁又能真正地安慰了谁？

书中收录的所有故事，几乎都基于这样的一种认识，简单而不轻松，平凡而不平淡——他们是我们自己，也是我们的朋友，城市白领的爱情故事，饮食男女的暧昧心情，有从容的离去，也有刻骨的纠缠。

写下他们，只是为了告慰那些与爱相关的等待、牵挂、思念和不安。

夏景

2003年7月22日于海口

CONTENTS  
CONTENTS  
CONTENTS  
CONTENTS

## 目录

听,搓雪的声音 1

雨点落在城市的高空 9

雨杰和小微 17

江惠的了断 25

桃之妖妖 35

葳蕤的爱情 43

小雅无尘 53

这条离开亨利的街道 61

阿薇出走 71

何勇是谁 79

女人费舍儿的一天 87

# 目录

宁子的激情 93

李小红的爱情生活 101

朱叶的风格 107

辛路的楼顶平台 113

再见陈间 119

暧昧女友 125

宜娟的咖啡 131

听，  
搓雪的声音

LOVE LOVE  
CITY LOVE  
LOVE LOVE  
CITY LOVE

LOVE LOVE  
CITY LOVE  
LOVE LOVE  
CITY LOVE

LOVE LOVE  
CITY LOVE  
LOVE LOVE  
CITY LOVE

LOVE LOVE  
CITY LOVE  
LOVE LOVE  
CITY LOVE



2002年的夏天，红穗去北京出差，办完公事，老同学小路招待她。她们吃了饭，又一起去舞厅跳舞，小路说两个女孩子一起去没什么意思，而她的男友又正巧不在北京。想来想去，她掏出电话，给一个叫何三的人打电话，电话一接通，就用命令似的语气说：“速来报到！”

红穗问小路，这何三是什么人，能让她如此大喝小吆，小路得意地眨巴眼睛，说是她的弟弟。红穗知道时下这“弟弟”的含义，于是开玩笑说你不怕男朋友吃醋呀。小路笑道：“何三是他介绍给我的，签了一年的‘三陪’约，只要他不在，他就得陪着我。”

竟然还有这样的事情，红穗可是第一次听说。

她们站在舞厅的外面等。那天天很热，虽然已经到了傍晚，行人穿着汗衫裤衩还在汗流浹背，不大功夫，就看见一个男人在马路对面下了出租，朝她们招手。小路说何三来了，红穗细看，个子高挑，戴副眼镜，车水马龙中的行走似乎颇有点紧张，左看右看，脚步混乱。而且，最要命的是竟然穿了长袖衬衣，还系了领带。微暗的光线中，满大街的散漫中，似乎是一个从图画书中进出来的人。果真，到了跟前，前胸后背已经湿透了。

小路并不领情人家的认真，连句问候的话都没有，张口就说：“为什么不能早点出来？”

何三也不生气，只是紧着要往大厅里走，因为已经感受到了那里空调带来的几许凉意。到了里面，小路才开始正式介绍红穗，何三扶着眼

# CITY LOVE

镜，伸出手来。一张嘴，典型的上海普通话：“不好意思，让你见笑了。”

何三的舞跳得很是一般，几乎可以说是拙劣的。他很有自知之明地跟她们跳了两曲后，就让她们去和别人跳了。他说他的使命是来保护她们，而不是跟她们打成一片。世界上所有伟大的保镖都是散其形聚其神，并不在乎真正地要围着主人做什么。这样说过之后，他就一个人静静地坐到一边去喝茶了。

那天她们玩到很晚，舞会结束后，何三打车分头送她们。在车上，他竟然睡着了。红穗对小路说，这样折磨一个朋友实在太过意不去，小路笑着说何三就是这样的好人，好得不得了，好到你不去折磨他的话，他会伤心。

何三在一家证券公司做投资银行的工作，非常忙碌。第二天，小路没时间陪红穗，于是又叫何三。人还没来，何三先在电话里道歉，说只能下午四点以后有空。红穗说我自己去转转就行了，不需要陪同，他那边却认了真，说：“不行，如果你不让我陪你，我对小路无法交代。”

红穗说我向她解释，他还是说不行：“我已经把下午四点以后的所有事情都推掉了，计划就是陪你。你不能破坏我的计划。”

这样红穗还能说什么呢。她只好答应，但提出请求，希望他千万别穿那么正式，汗衫短裤就可以了。何三迟疑片刻，小声抵抗：“这怕不合适吧。”红穗说合适合适，非常合适。他想想说好吧，我们各自退让一步。

于是下午准四点，他出现在了酒店的大堂下面。和许多上海男人一样，他立刻细致地注意到红穗的包没有拉上拉链。“手机放好，钱包放好，”他叮咛，“人多车多，你一定要跟紧我。”

两人一前一后出了门。阳光已经不是那么浓密，蒙上了一层淡淡的金黄，何三和红穗保持着适度的距离，平静地给她介绍着沿街景致。红穗问他为什么要对小路言听计从，他笑着说并不是言听计从，而是他维持友情的一种方式。“也许你不相信，我几乎没有过周末，工作太

忙了。我能为朋友做的事情就是有空闲的时候听从他们的召唤，如果不是这样，我会连一个朋友也没有的。”

“和小路关系好吗？”

“我是一次打赌时输了她和她的男朋友，作为补偿，他们提出要我做义务小工一年，就是类似昨天和今天这样的‘服务’，其实也是玩笑，我知道他们是不想丢下我，给我更多一些玩的机会。”

## 2

那天从下午到晚上十点多，他们就像真正的朋友一样，吃饭逛街看风景。渐渐扯到了学校时候的事情，何三表现出了孩子气的一面。他讲他的尴尬，讲他的暗恋，讲他的逃遁，讲他的沉迷……差不多的经历，差不多的同学，他们的话题很快就多了起来。

第二天，红穗回到了广西。

一周无事。安静的日子，安静的路。对红穗来说，何三是遥远的一个影子，是告别时真诚但却已经知道并不会真实起来的故事。有时候也会突然想起他，尤其是在下班的街上，在树阴的掩盖下，听着耳旁汽车的喧嚣声时，会感觉何三像一剂清凉的汁液，让人精神不由一振。

这样想着他，突然就收到了他的信。信很短，说他要来看她。如果同意，就给他一个电话。

其实红穗已经猜到了信后面的意思，但她依然无法确定。因为这样的故事在她实在是太感到离奇了，不过她还是给了他电话并且佯装不知，问他是否来此出差，何三支吾半晌，终于哼哈说是有一个出差的机会。

但他却没有来。也许红穗的装傻让他明白了什么。他不再给她电

# CITY LOVE

话，好像消失了一样，于是红穗也想，距离是会冲淡一切的，我不也同样在试图把他完全从脑子里抹去吗？

事实上也的确什么都没有，他们不过是萍水相逢，短暂地交流。这个世界上有多少人多少个瞬间都在做这样的交流，这一切能说明什么呢？

可是就在红穗要忘记何三的时候，他却又来了信。信里讲的全是他最近的生活，他做了什么，去哪里出差了，见到了什么人，心情怎么样。他不再谈论他们之间的任何感觉，一句话也没有，似乎很想当她做一个能倾诉的知己，只是知己而已。

于是她也回信，也讲自己的生活。和他比起来，她的日子是很沉闷的，基本上就是两点一线，公司宿舍，宿舍公司。下次信来，他就介绍了几张唱碟，都是老歌。然后又教她上网，发邮件，在这个过程中，他只对红穗说过一句还算是带感情的话，他说他觉得远方的朋友比身边的朋友来得更加实在。

小路和红穗也很久没有联系了，她就快要结婚了，正在到处看房，忙得不亦乐乎。结婚照片都是何三向她要了寄给她的。何三在信里讽刺他们现在是两只乱发的鸟，头上的天空已经找不到了。“也许结婚就是这个样子，你说呢？”他问她。

她已经很久没有听到过他的声音了，他们只是坚持发邮件，有时候甚至会一天两三封，虽然什么都没有说，但红穗的心里对何三的牵挂已经很重了。他讽刺结婚的意义，红穗哈哈笑着，写信过去说也许吧，乱在其中，但也乐在其中吧。

当然会想念何三，有一次红穗大着胆子写信告诉他“我有点想你”。何三来了信，一点也不煽情，说想念是很自然的，转眼我们已经通了几个月的信，他说我给你一个比喻吧，就算养一条小狗，天天到点就喂它食，也会变成一种思念的。

“想念就是一种惯性，知道吗？”他最后这样说。

红穗说是的，什么时候她也已经得上了这个时代的时髦病——找一

个现实之外的朋友，一个邮件朋友——但是天知道，她是否已经爱上了他？

人的想念不过是养了一条狗——红穗说，我终于明白了你的意思。这是她对他说的一句气话，从那以后，她减少了给他发邮件的次数。

## 3

天冷了。

突然就有那么几天，南宁也感到了寒冷。走在河边，两只手得插在口袋里。红穗开始交新的男友了，亲戚介绍，朋友撮合，她去和他们见面，在酒店的饭桌上，在热闹的电影院门前。她脸上扮着笑，去之前还要化妆和涂指甲。但她却常常不知道他们都在说着什么，她好像在做一个梦，很乱的一个梦，梦里有人注视着她，然后却突然一言不发地就走了。

那是何三吗？

打开信箱，里面散落着他的几封信，还是不疼不痒的话，还是不长不短的故事。为什么她27岁了还不谈恋爱，晚上也没有去和男友约会，他从不问一句。他是什么意思？

红穗不回信，只是一封封打开来看。看完今天的，再看从前的，她数了数存在文件夹中的所有信，五个多月，已经有三百来封了。

圣诞节那天，她被邀请去酒吧喝酒。五个人，其中一个是最近交往了一个月的男人，大家已经心照不宣地认为他们就是一对。那天天气不太冷，坐在酒吧外面的空地上，风悄悄地从河边吹过，听着音乐，说着

# CITY LOVE

话，感受着节日的欢乐，红穗对自己一遍又一遍地说：“你并不孤独，真的一点也不孤独。”

语言是个什么样的东西？在喧嚣中她突然就想到这个问题，我是被语言迷惑住了吗？写信和真实是不同的，永远不同。何三是否用信俘虏了我，而我又是否被自己的语言所感动了呢？

那天晚上回到宿舍已经很晚，打开邮箱，信豁然在目。是十二点发的，他说他刚喝了酒回来，是和一个姑娘一起去的。姑娘很漂亮，回来的路上，她把胳膊插到了他的臂弯里。

红穗看不出这信里有什么特别的情绪，他只是在叙说。他说他已经把她送回了家，顺便坐在电脑前完成这封信。“我已经把给你写信当作写日记了，”他这么说，“你先替我保管吧，也许哪天我会要的。”

她立刻就回了封信，说也才刚回来，是和男友一起去的。她写信的时候带上了赌气的成分。可是为什么要赌气？真是奇怪，都有了各自的生活，难道这不是一件很好的事情吗？

可是半夜，两点多，何三的电话终于来了。这是他们快半年了的第二次通话。他的声音让红穗震颤，还是那样的南方腔，他叫了一声她的名字后，突然不再说话了。

红穗说你要怎么样？她一张嘴就说出了这样不得体的话，好像赌气，为的是把思念全恨不得一股脑倒给他。

“不，没什么事情。”何三说，突然就卡壳了的样子。

“没什么我就挂了。”红穗想，我真讨厌他，从一开始就讨厌。为什么他从不会主动或者再多说一句呢？就一句呀，我又不要再多！

“不，”他说，“你别挂，我在外面。”

“为什么在外面？”她看看表，已经两点半钟。

“下雪了。”他说：“下雪了，我出来看雪。”

“你没见过雪吗？”她弄不懂他到底要做什么，声音里突然带上了气。

“我记得你告诉过我，你没见过。”终于半天，他嗫嚅出这么一句。

## 听， 搓雪的声音

红穗不说话了，或多或少有了感动，尽管他什么都还没有说出来，她的声音放低了，她说：“可是我还是看不到雪呀。”

“但我想让你看到。”

“怎么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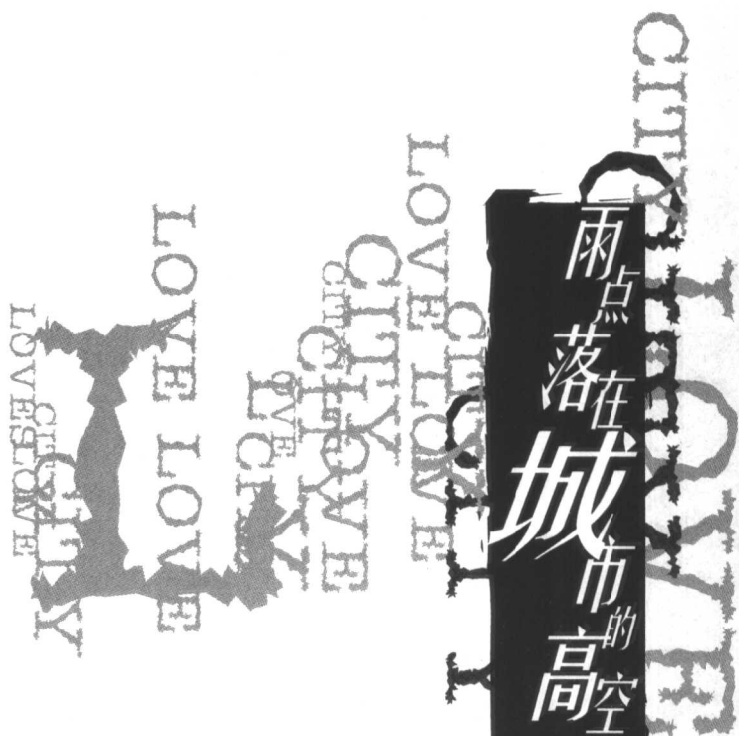
他不语，一会儿她听到了奇怪的沙沙声。他说：“听到了吗？雪的声音。”

“是落雪的声音吗？”红穗的心已经开始狂跳了。

“不，是我在搓雪给你听。”

眼泪就在这个时候，突然落了下来。她说不出话来，只是能感到泪水在落。他也无语，只能听见那沙沙的声音，一遍又一遍，从朦胧到清晰，又从清晰再到朦胧。

兩點落在城市的高空





在记忆中，那次饭局终于变成了一幅定格画面：我们坐在农家小院里的沙土地上，夕阳金子般的光亮照在我的大半个肩膀上，因为凉爽的风和雨后清新的空气，我懒得去躲，任由光线从我眼睑爬过，又一点点落在我的肩头。我的眼睛，习惯了那样的照射后，再看眼前这个男人，心中忍不住会为我们之间的情谊而突然颤抖两下——

两下，不多也不能少。因为即使坐在我的对面与我细细地品尝着美酒佳肴，而且这顿看上去简朴实际比较上档次的饭钱还是我掏的，但一样不能阻止老宝和他妻子的电话传情。他今天过生日，那个总是被他挂在嘴边的天下最可爱的人不巧去了杭州出差，此时此刻，老宝紧紧地抱着话筒，仿佛那是老婆不小心丢在他身边的细腰，他满脸幸福的表情，背微微弓着，用一种温情得简直要淌出蜜来的声音切切嘈嘈着什么。

我拣起盘中剩下的花生米，一颗一颗往他的头上扔。嘴里一边念念有词：“一、二、三、四——发射。”

酒精真好，酒精让老宝无法生气，他甩着头躲避着，一边依然甜言蜜语。我终于尖起嗓子，装做小姑娘的声音，嗲声嗲气地凑到话筒跟前：“看你，多不自觉，快穿好衣服。要不我还咬你。”

“神经病神经病——”老宝的声音紧张得要哭：“一个精神病患者。我正在饭店吃饭哪，肯定穿着衣服。”

哈哈哈哈哈，老宝也有紧张的时候。我得意地坐好，看着光线继续一点点向我的身下落去。农家小院里有鸡，专吃客人的剩饭，于是成了今天所谓稀有的农家鸡。它们成群结队地散落在我的脚下，一不小心，一只鸡蹭到了我的脚背，我尖叫了一嗓子。